

汝州市农业农村局汝州市2026年小麦一喷三防项目

#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编号：汝财谈判采购-2026-22

采 购 人：汝州市农业农村局

代理机构：河南舒翔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四月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评审办法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 汝州市农业农村局汝州市2026年小麦一喷三防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汝州市农业农村局汝州市2026年小麦一喷三防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www.rzggzy.com）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4月20日8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汝财谈判采购-2026-22
- 2、项目名称：汝州市农业农村局汝州市2026年小麦一喷三防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 4、预算金额：2266640.00元  
最高限价：226664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1	汝州市农业农村局汝州市2026年小麦一喷三防项目	2266640.00	2266640.00	是	2266640.00, 其业采购金额：2266640.00中小微企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采购内容：杀虫剂、杀菌剂、植物生长调节剂、叶面肥、喷雾助剂等；
  - 5.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5.3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5.4供货期：合同签订后3日历天内供货完毕；
  - 5.5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和标准；
  - 5.6招标范围：采购需求包含的所有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 5.7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一个标段
-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3日历天内；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含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2 供应商为生产企业的所投产品，农药类须提供农药三证（生产许可证、农药登记证、产品标准证）；肥料类须提供产品标准证和肥料登记证；供应商为经销商的须提供经销商的农药经营许可证及以上资料复印件或扫描件。

3.3 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4 供应商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6 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的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7 供应商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不得有不良记录（执行财库【2016】125号文）；

3.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申请。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6年04月15日至2026年04月19日，每天上午00:00至11:59，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www.rzggzy.com](http://www.rzggzy.com)）

3. 方式：① 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注册入库（操作说明：

<http://www.rzggzy.com/HNRZ/ServiceInteraction/indexMore.do?id=fdd6c8fc-bb0a-4c07-8715-d29609fc7a80>），并办理‘数字证书（CA）’；② 登录交易系统选择进入计划投标的项目，下载电子采购文件（gef格式）。或者访问网站

‘交易信息’找到并点开项目招标或采购公告，下载电子磋商采购文件（gef格式）；③电子采购文件（gef格式）使用‘电子投标人工具箱’打开，电子投标人工具箱的安装包下载和使用说明见网站‘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和‘系统操作指南’。

4. 售价：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6年04月20日8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6年04月20日8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汝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汝州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www.rzggzy.com](http://www.rzggzy.com)）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受理投诉监督管理部门：

汝州市财政局

联系电话：0375-6862799、0375-6600017

邮箱地址：[rzcgb406@163.com](mailto:rzcgb406@163.com)

联系地址：汝州市望嵩中路116号

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只需要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活动。

3、供应商应当在开标会议活动开始时间前，登录开标会议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会议活动并进行电子版投标文件解密。

####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汝州市农业农村局

地址：汝州市广成西路96号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1873755222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舒翔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永平路与康平路交叉口(郑东商业中心)C区1号楼9层902号

联系人：丁女士

联系方式：1732932389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丁女士

联系方式：17329323896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目	内容
1	采购编号	汝财谈判采购-2026-22
2	项目名称	汝州市农业农村局汝州市2026年小麦一喷三防项目
3	采购人	汝州市农业农村局
	招标代理机构	河南舒翔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4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采购内容	杀虫剂、杀菌剂、植物生长调节剂、叶面肥、喷雾助剂等
7	服务期	合同签订后3日历天内供货完毕
8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和标准；
9	合同履行期限（交货及完工期）	合同签订后3日历天内
10	<b>谈判有效期</b>	<b>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b>
11	投标截止时间	时间：2026年4月20日8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12	开标时间	时间：2026年4月20日8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13	代理服务费	1. 收费标准：招标代理服务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为依据收取，由中标供应商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 2. 交纳时间：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交纳。

14	中标信息发布	《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汝州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www.rzggzy.com）
15	供应商资格要求	同竞争性谈判公告中“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6	本次招标联系事宜	1. 采购人：汝州市农业农村局 地 址：汝州市广成西路96号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1873755222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舒翔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永平路与康平路交叉口（郑东商业中心）C区1号楼9层902号 联系人：丁女士 联系方式：17329323896
17	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2266640.00元，供应商报价高出招标控制价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文件，将不予评审。（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包含运费。供应商应对此进行承诺）
18	谈判小组的组建	谈判小组构成共5人：由业主代表1人和相关的技术、经济专家4人组成。 专家确定方式：经济、技术专家应在开标前从符合相关规定的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19	是否授权谈判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否，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20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农业。	
21	付款方式：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	
22	验收要求：合格	
23	本项目核心产品：叶面肥（磷酸二氢钾）	
本招标文件前后不符的，以招标文件投标须知前附表为准		

## 一、总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竞争性谈判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采购。

### 1、适用范围

此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次谈判文件中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述的项目。

###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规定提出项目进行招标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取得政府采购招标代理资质，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招

标活动，在招标过程中负有相应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

2.3 供应商：系指满足谈判文件要求，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谈判响应文件的单位；

2.4 谈判响应文件：指供应商根据谈判文件提交的所有电子文件；

2.5 成交商：接到并接受成交通知，最终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 **3、合格的供应商**

满足“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资格要求”。

### **4、谈判费用**

无论谈判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 **5、竞争性文件的组成**

5.1 谈判文件由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5.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不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的谈判响应文件和资料，可能导致谈判被拒绝。

### **6、竞争性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或者疑问，应在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在电子交易系统中提出，采购人对招标文件的澄清在汝州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中予以答复，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 **7、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

7.1 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电子交易系统中补充、修改谈判文件，并公示给所有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如果修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时间距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3个工作日的，相应延长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 **三、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 **8、要求**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谈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谈判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作出实

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谈判被拒绝的风险。

## **9、谈判文件的语言**

谈判文件以及供应商所有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就谈判来往的函电均使用中文。

## **10、谈判响应文件的计量单位**

除在谈判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谈判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1、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

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 **12、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按谈判文件中提供的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完整地填写谈判响应文件，并完整地提供谈判文件要求的其他文件。

## **13、谈判报价**

13.1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

13.2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13.3供应商在报价时只能提供一个方案。

13.4投标报价表中包含单价、合价和总价，单价乘数量与合价不符时以单价为准修正合价和总价。

13.5报价为总包价格，投标报价须分项报价并报总价。供应商应承诺包括全部货物、辅助材料和服务的价格及相关税费、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用、培训、售后服务、验收以及其他有关的交付使用前的所有费用。对采购项目履行过程中所需的而谈判文件中未列出的相关辅助材料和费用，也包括在报价中。

13.6供应商须提供分项单价和总价，如果单价和总价不符，以单价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供应商对同一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13.7如果大写的金额和小写的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的金额为准。

13.8供应商免费提供的项目，应先填写该项目的实际价格，并注明免费。此项不计入总报价。

## **14、谈判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中“二、降低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交易成本”的规定，该项目不再收取保证金。

## **15、谈判有效期**

15.1谈判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谈判有效期不足的将视为非响应谈判而予以拒绝；

15.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谈判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拒绝这种要求，但其谈判保证金不被没收。同意延长谈判有效期的供应商不需要也不允许修改其谈判文件，但可要求其相应延长谈判保证金的有效期，有关退还和没收谈判保证金的规定在谈判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 **16、谈判文件的式样和文件签署**

16.1供应商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电子交易系统中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逾期未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16.2响应文件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加盖电子签章，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性文件。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的，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16.3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要求递交响应文件电子文档的，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 **17、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7.1加密的电子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成功上传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的时间。

17.2供应商递交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地点：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 **18、谈判截止期**

18.1根据第17条规定，供应商应在不迟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谈判响应文件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18.2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通过修改谈判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谈判截止期限。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谈判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 **19、迟交的谈判响应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在谈判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谈判响应文件。

## 20、谈判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在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

20.2在谈判截止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谈判做任何修改；

20.3供应商不得在谈判截止时间起至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撤回谈判响应文件。

## 21、风险承担

21.1供应商应承诺对货物运输、装卸过程中的一切安全风险负责。

## 四、开标

### 21、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谈判截至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

### 22、开标程序

详见电子开标流程。

## 五、谈判程序

### 23、谈判

23.1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谈判截至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谈判。

23.2谈判小组：谈判小组依法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谈判小组对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比较。谈判小组依据本谈判文件独立完成评审工作，任何人不得干预谈判小组的正常工作。谈判小组的具体职责和权力是：

(1) 根据采购项目内容要求，确定谈判内容和谈判组织形式；

(2) 审阅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有权决定供应商是否具有谈判资格；

(3) 在谈判的基础上，提出需要供应商澄清、承诺的具体内容，决定经过谈判后进入下一轮谈判和最终报价的供应商名单；

(4) 对谈判情况进行综合比较，编制竞争性谈判结果报告，推荐预成交单位名单；

(5) 谈判小组意见的收集采取简单多数有效的原则进行。

### 24、谈判程序

24.1 谈判小组审阅供应商所递交的电子谈判响应文件；

24.2 资格审查：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资格要求”进行；

符合性审查：

谈判报价是否满足谈判文件关于最高限价的规定；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是否按照谈判文件规定要求电子签章的；

交货期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质量要求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谈判响应文件是否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以上情形任意一条不满足要求的，其谈判响应将会被拒绝。

24.3 报价谈判：

(1) 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进入谈判报价程序。

(2)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分轮进行谈判；

(3) 谈判小组对供应商的谈判报价进行二次谈判，谈判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初次报价；在系统内再进行一次谈判报价。供应商最后一次（第二次报价）谈判确定的报价作为最终报价。如二次报价后不能得出排序，谈判小组可视情况增加谈判次数，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对本条款承诺予以认可。供应商应结合企业自身实力，充分考虑市场行情等方面因素，慎重报价。采购人不接受超采购预算的报价；

(4) 本项目对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但同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价格扣除。**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不再进行价格扣除。**

(5) 供应商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中参加谈判；

(6)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向他人透露与谈判有关的技术资料、价格或其他信息。

24.4 所有供应商在谈判报价过程中，做出的相关承诺须由供应商在电子交易系统中提交。

24.5 谈判供应商应在谈判小组发出报价通知后30分钟之内作出最终报价（超

出30分钟的视为供应商放弃本轮报价，其本轮报价按上轮报价为准，供应商书面告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撤销其投标的除外），供应商须在电子交易系统中进行报价。

24.6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 六、成交原则

### 25、成交候选人

谈判小组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谈判文件等要求，从质量和服 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以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向采购人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采购人原则上选择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作为中标人。供应商最终报价相等时，以质量、服务条件进行综合评比后，优先者为先。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成员发现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明显低于成本或有恶性竞标嫌疑的，应当要求其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者书面说明和相关证明材料未通过认可的，谈判小组将否决其投标。

## 七、成交

### 26、成交通知

26.1成交结果将在相关媒介上公示。

26.2在成交结果公示结束规定时间内，成交商应领取中标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未按时领取的视为自动放弃。在发出《成交通知书》的同时，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协议的依据。

26.3谈判结束后，由采购人签发《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27、签订合同

27.1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根据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成交供应商逾期未签订合同，视为成交后无

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采购人逾期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27.2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凡因供应商对采购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供应商应对此做出实质性响应。

27.3谈判文件、谈判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谈判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7.4成交供应商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招标。

## **28、履约保证金**

详见须知前附表。

## **八、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 **29、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2) 经谈判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30、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供应商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 **九、纪律和监督**

### **31、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32、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33、回避要求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谈判小组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四）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五）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 34、疑问和质疑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 十、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一）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 （二）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评审办法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资格评审标准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
2	响应性 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按投标函格式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采购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
		交货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
		谈判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规定
<b>以上资格性审查未通过的，其响应性文件为无效响应性文件。</b>			

## 1、评审方法

谈判小组首先根据评审办法前附表的标准对供应商进行初步审查，对通过评审的供应商进行下一步的谈判，否则不在进行。

## 2、谈判程序

2.1 谈判采取二次报价的谈判方式，供应商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按要求报价。

### 2.2 报价

2.2.1 第一次报价：即谈判响应文件中的报价。

2.2.2 第二次报价：谈判小组根据各个申请人第一次报价，让其在系统中报出第二次报价。供应商可以更改报价，也可维持原报价不变，但不得提高报价。如二次报价后不能得出排序，谈判小组可视情况增加谈判次数。

不论进行几轮谈判最后一次报价即为最终报价。

**注：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或成本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由评标委员会自行确定）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3 确定成交申请人

根据谈判，谈判小组将推荐出合格的申请人。

### 2.4 谈判结果

2.4.1 谈判小组根据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

2.4.2 谈判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谈判报告。

**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故不再享受价格优惠扣除政策。**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

(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中标/成交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上述要求计算得出的价格仅限于评标时使用，对中标价格没有任何影响。供应商若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或不能提供有效的证明资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方法及标准中规定的方式计算。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合同条款

（最终以甲乙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采购人（招标人）：（以下简称甲方）

投标人（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 一、合同标底：

根据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中标方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和甲方政府采购项目明细表等确定（清单附后，甲乙双方须在清单上盖章）。

#### 二、合同价格：

### 三、交货时间及地点：

- 1、乙方在采购合同签订后\_\_\_\_日历天内全部交付并安装调试完毕（具体日期由签订合同之日起计算）；
- 2、乙方自定运输方式，自付费用将中标货物合同标的送达甲方指定地点。

### 四、技术规格：

- 1、乙方提供的产品的技术规格有国家标准的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无国家标准的应符合部颁标准或行业标准，并满足标的清单中的规定。
- 2、乙方保证提供的产品是全新的正品品牌货物，必须满足投标文件承诺的所有服务。

### 五、附件、配件：

按产品所附使用说明书及清单执行； 包括厂家在促销等特别期间承诺提供的附件。

### 六、售后服务：

- 1、产品质量： 在质保期内，甲方正常使用乙方所供产品而出现质量问题时，乙方按“质量保证承诺书”负责； 对产品出现的故障乙方应免费上门服务。
- 2、产品使用： 甲方在使用乙方所供产品中出现问题需乙方指导解决时，乙方应及时给予解决。

### 七、验收及异议：

- 1、甲方验收，并根据实际验收情况向乙方签发验收报告；
- 2、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与合同规定不符的，应在3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不签发验收报告； 并同时将该书面异议送达有关部门； 甲方未按规定期限提出书面异议并且签发验收报告的，视为甲方放弃自己的权利。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3天内予以纠正，并对纠正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有关部门，否则视为无效。

### 八、付款方式：

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

### 九、违约责任：

- 1、乙方不能按时交货或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按时交货而未在交货期限内书面或电话告知甲方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5%的违约金；
- 2、乙方所交标的品牌、型号、规格、质量等不符合合同规定，按违约处理，并赔偿合同金额总数及承担由此给甲方带来的其他损失。

十、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安全

履行 的理由，在取得有关权威部门的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

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本合同如发生纠纷，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约定由汝州市仲裁委员会 仲裁。

十二、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十三、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约定，补充约定与本合同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四、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二份，具体内容以合同签订时甲、乙双方 协商为准。

采购人（甲方）：（公章）

投标人（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电 话：

电 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序号	货物名称	参数/含量	规格	数量 (袋)	单价 (元)	合计 (元)
1	杀菌剂(丙硫菌唑·戊唑醇)	40%悬浮剂, 登记小麦白粉病、赤霉病20-40毫升/亩;	20g/袋	232000	3.04	705280.00
2	杀虫剂(联苯·噻虫胺)	10%悬浮剂, 登记小麦蚜虫15-25ml/亩;	20g/袋	232000	1.98	459360.00
3	生长调节剂(24-表芸苔素内酯)	0.01%可溶液剂, 登记小麦调节生长1000-2000倍液;	10g/袋	232000	1.02	236640.00
4	叶面肥(磷酸二氢钾)*	膨化型, 含量 $\geq$ 98%;	100g/袋	232000	3.09	716880.00
5	喷雾助剂	每亩10ml	10g/袋	232000	0.64	148480.00
合计:				232000	9.77	2266640.00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及标段）

# 谈判响应文件

采购编号：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目 录

(格式自拟)

- 一、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
- 三、 资格审查资料
- 四、 服务方案
- 五、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 六、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一) 投标函

致：招标人\_\_\_\_\_

\_\_\_\_\_ 投标人全称) 授权 (\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 为我方代表, 参加贵方组织的\_项目, 招标的有关活动, 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 (小写)\_\_\_\_元 投标报价, 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项目全部内容及任何缺陷, 实现项目目的。为此:

1. 我方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 \_\_\_\_\_ 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 提供投标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3. 保证遵守招标文件的规定, 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 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4. 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 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5.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投标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 确认无误。

6. 我方承诺: 招标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招标文件相关(货物)服务的,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 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提供。

7. 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中合同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投标人: \_\_\_\_\_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采购人	
采购范围	
投标报价（元）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元
供货期	
质量要求	
备注	

投标人：\_\_\_\_\_（企业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三) 报价明细表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投标货物名称	品牌/厂家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1							
2							
3							
4							
投标总价		人民币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供应商： \_\_\_\_\_ (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以上表中各项可进一步细分，栏数不够可自加或附表；

#### (四) 技术偏离表

序号	产品名称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列明技术配置)	投标文件技术响应情况(列明所投产品的技术配置)	偏差描述(描述技术是否具有正、负偏差)

供应商(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个人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 必须按要求规范填写所有投报产品的技术偏差表。

2. 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 评委会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 技术标部分将视为0分。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

###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电子印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供应商：\_\_\_\_\_（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三、资格审查资料

#### 企业基本信息表

企业法人名称	
详细住所	
企业类型	
营业期限	
法定代表人	
传真或邮箱	
企业联系人及电话	

注：后附营业执照等有关资格要求材料

供应商：\_\_\_\_\_（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 四、服务方案

## 五、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

供应商全称：\_\_\_\_\_，供应商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为：\_\_\_\_\_ 我单位参加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活动前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电子印章）：

年 月 日

## 六、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附件1:

##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附件2:

##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微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_\_\_\_\_的（项目名称）\_\_\_\_\_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微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微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_\_\_\_\_，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_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_\_\_\_\_，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_\_\_\_\_，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_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_\_\_\_\_，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附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提醒：如果投标供应商不是中小微企业，则不需要填《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特别说明：不符合中小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供应商不需要提供以上附件。